

2018 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对区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具体职责是：在本行政区域内，保障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各方面工作的重大事项；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决定和命令；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决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在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罢免和补选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的个别代表。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会内设 7 个工作委员会和 1 个综合办事机构，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9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297.5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354.5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8.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 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436. 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 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096. 70	本年支出合计	47	2096. 7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 00	结余分配	48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 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 00
总计	25	2096. 70	总计	50	2096. 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6.70	20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51	129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297.51	129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97.54	89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35.68	2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7.33	3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75	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54.52	35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354.52	354.5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6.70	20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8	30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09	43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09	43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2	10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67	328.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6.70	1696.73	399.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51	897.54	399.98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297.51	897.54	399.98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97.54	897.54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4.96	0.00	34.96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7.25	0.00	47.25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35.68	0.00	235.68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7.33	0.00	37.33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75	0.00	44.7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2	354.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4.52	354.5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6.70	1696.73	399.98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8	300.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09	436.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09	436.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2	107.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67	328.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9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297.51	1297.5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54.52	354.5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8.58	8.5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36.09	436.0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96.70	本年支出合计	52	2096.70	2096.7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2096.70	总计	56	2096.70	2096.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96.70	1696.73	399.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51	897.54	399.98
20101	人大事务	1297.51	897.54	399.98
2010101	行政运行	897.54	897.54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4.96	0.00	34.96
2010106	人大监督	47.25	0.00	47.25
2010108	代表工作	235.68	0.00	235.68
2010150	事业运行	37.33	0.00	37.33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4.75	0.00	4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2	354.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4.52	354.5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8	300.6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96.70	1696.73	399.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	8.5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58	8.5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8	8.5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09	436.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09	436.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2	107.4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67	328.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8.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78
30101	基本工资	143.26	30201	办公费	10.96
30102	津贴补贴	501.10	30202	印刷费	0.1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8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4.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7.68	30213	维修(护)费	6.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95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7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5.71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94.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9.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8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13
30309	奖励金	8.58	30229	福利费	2.6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71.95		公用经费合计	124.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13	0.00	8.70	0.00	8.70	1.43	11.24	2.19	7.73	0.00	7.73	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0.13	5.0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13	5.00	0.00
利息收入	0.68	0.18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68	0.18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9.45	4.82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9.45	4.82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纳入预算管理未缴国库：其他利息收入 0.50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4.63 万元，合计 15.13 万元，已于 2019 年第一季度上缴国库。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096.7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0.46 万元，增长 12.35%。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总收入 2096.7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96.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096.7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46 万元，增长 12.3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三是年内研发代表履职通手机 APP，费用增多。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总支出 2096.7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096.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96.73 万元，占 80.9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7.51 万元，增长 11.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

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

2. 项目支出 399.98 万元，占 19.0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2.96 万元，增长 15.26%。主要变动情况：年内研发代表履职通手机 APP，费用增多。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96.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96.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46 万元，增长 12.3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三是年内研发代表履职通手机 APP，费用增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00，不可比)。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财政拨

款支出合计 2096.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6.7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17.14 万元，增长 24.8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 0.0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97.54 万元，占 42.8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34.96 万元，占 1.67%，主要用于召开人大会议的大会经费；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47.25 万元，占 2.25%，主要用于区人大常委会预算监督经费、人大代表培训经费；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35.68 万元，占 11.24%，主要用于区人大代表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经费；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7.33 万元，占 1.78%，主要用于区人大机关党建工作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维修维护等；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44.75 万元，占 2.13%，主要用于区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经费、区人大老干工作经费、区人大专项业务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00.68 万元，占 14.34%，主

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3.84万元，占2.57%，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8.58万元，占0.41%，主要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7.42万元，占5.12%，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28.67万元，占15.68%，主要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的住房改革补贴。

（三）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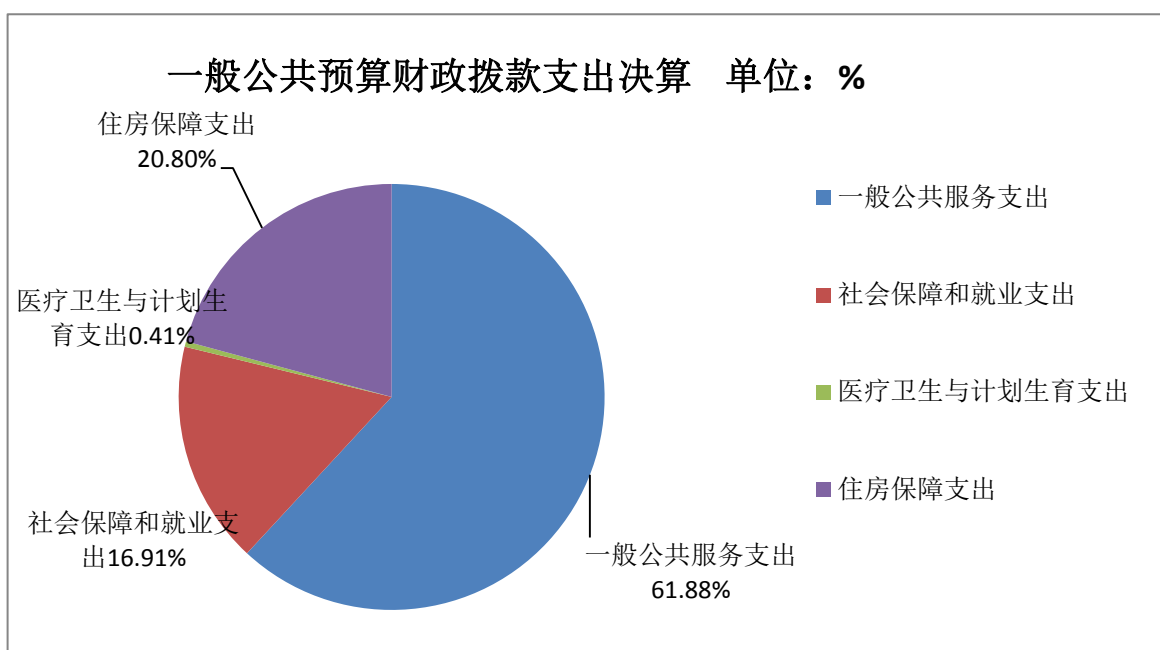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96.7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0.46万元，增长12.35%。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12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三是年内研发代表履职通手机APP，费用

增多。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297.51万元，占61.8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54.52万元，占16.9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8.58万元，占0.41%；住房保障支出（类）436.09万元，占20.80%。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79.56 万元，支出决算 209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8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9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0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3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合理范围内的预算误差。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4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5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参加培训的代表人数减少，临时减少了一项培训，压缩了培训费用开支。

(4)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3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建设代表履职评价体系，用于开发代表履职通手机APP，费用支出增加。

(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6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勤俭节约，加强经费管理。

(6)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4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7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工作实际，压缩了专委会调研活动和重点调研课题的行程和人员，节省了经费，二是年内会刊的印制数量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0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5.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0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性因素临时调整人员工资福利。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9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减人员工资福利。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6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2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 12 名在职人员，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增人员工资福利。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696.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71.9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918.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70 万元；公用经费 124.7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7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没有需要特殊说明的事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0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本部门无此情况。

三、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24 万元，完成预算 10.13 万元的 110.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73 万元，完成预算 8.70 万元的 88.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2 万元，完成预算 1.43 万元的 92.31%。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临时增加出境任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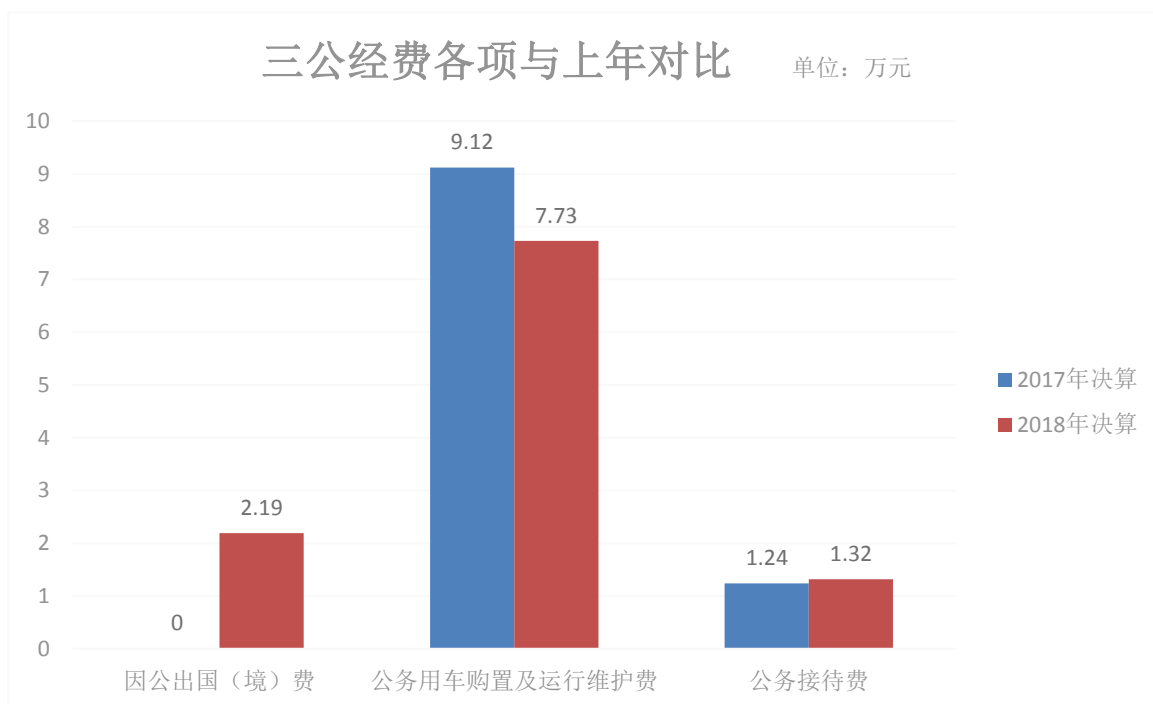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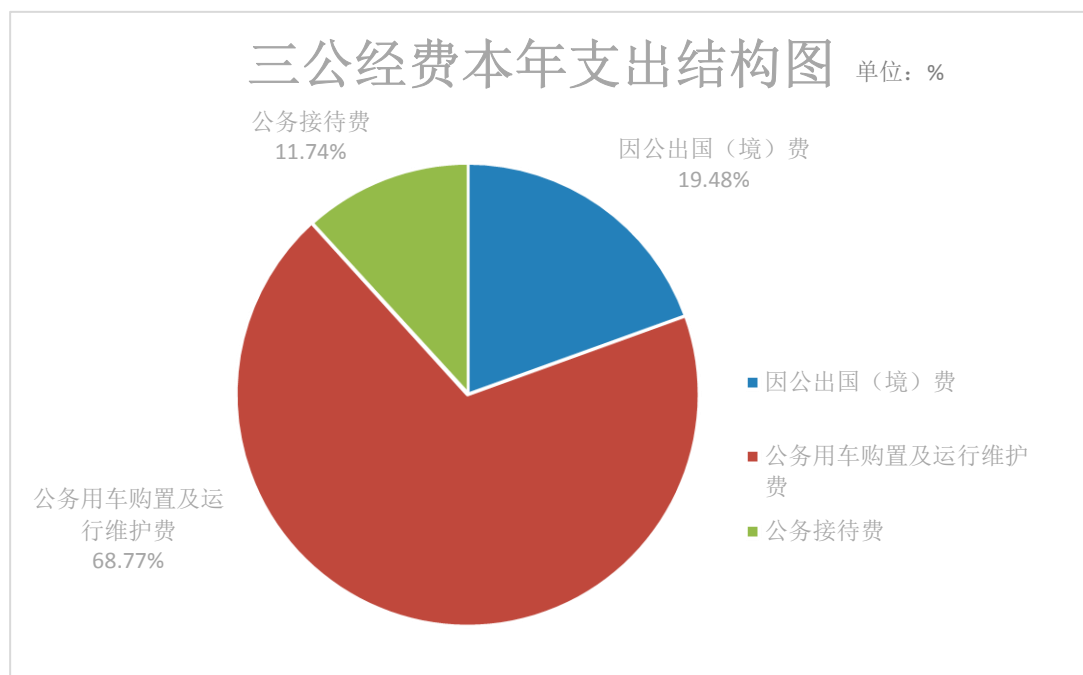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2.19 万元，占 19.4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73 万元，占 68.78%；公务接待费支出 1.32 万元，占 11.7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19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海外社团建设情况调研 2.19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住宿、伙食补助及公杂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7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7.73 万元，2018 年常委会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外因公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2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2018 年，常委会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1 次，接待人数共 96 人，主要包括接待永州市道县人大常委会考察团、广州市人大、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华侨工委、洪湖市人大、株洲市荷塘区人大、溧阳市人大、

增城区人大、钦州市钦北区人大等，均为餐费接待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决算 34.96 万元，完成预算 35.00 万元的 99.88%。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

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24.71 万元，下降 4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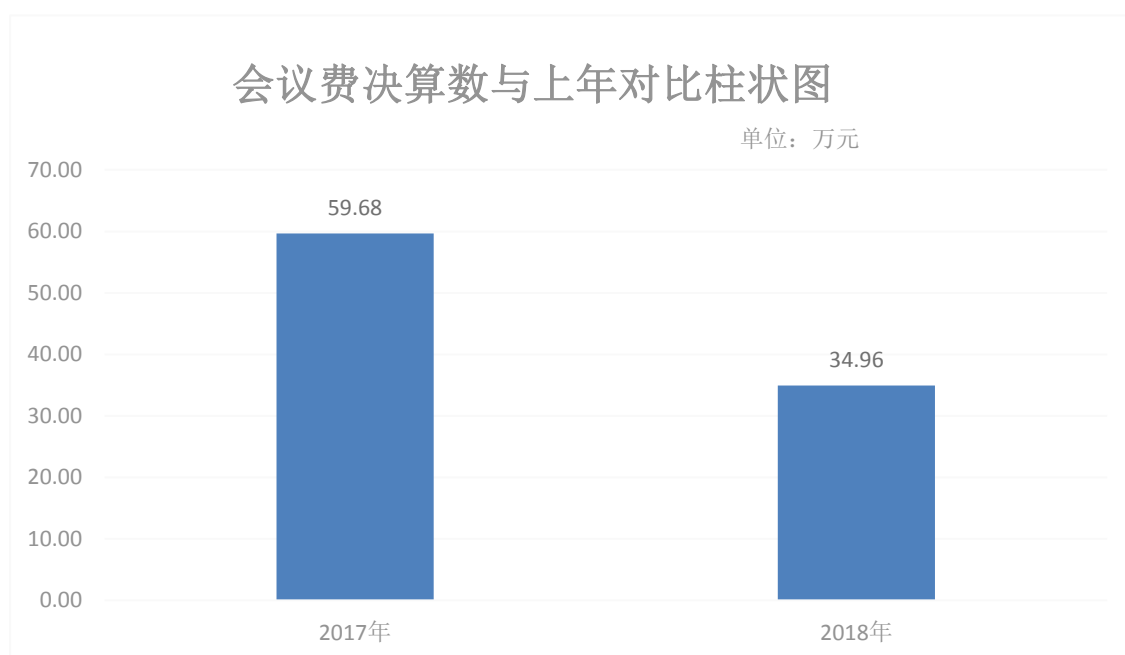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此次大会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举行，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300 人，因经费结转因素，部分经费在 2018 年进行结算，共支出 5.44 万元，占会议费 15.56%，其中文件资料印刷费 1.94 万元，信息技术服务费 3.50 万元。

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历时 3 天，参会人数 350 人，共支出 29.37 万元，占会议费 84.01%，其中：文件资料印刷费 17.20 万元，会场布置费 2.06 万元，信息技术服务费 4.80 万元，其他费用 5.31 万元。

市人大农村工委会议，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2 人，共支出 0.15 万元，占会议费 0.43%，其中：其他费用 0.15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78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3.37 万元，下降 2.6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20.13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5.0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00%，包括 0 项收入；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 0 项收入；行政

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00%;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00%, ;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00% ;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13 万元,占非税收入 100.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68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9.45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00%。

纳入预算管理未缴国库 15.13 万元,其中其他利息收入 0.50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4.63 万元。已于 2019 年第一季度上缴国库。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会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推动部门预算管理取得积极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促进作用。我会动态监控预算执行情况，根据支出进度提醒和调整，参考区财政局的指导意见，对部分项目预算进行了调剂和调减，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能完成单位绩效目标。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申报覆盖率 12.5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公开覆盖率 12.5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认真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重点项目支出的绩效实施情况开展部门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较好效果，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年中，组织对 500.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0 项，监控覆盖率 0.00%，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00，不可比），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0 项、资金 0.0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重要意义，有效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会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会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8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共涉及资金 399.98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8 个，共 399.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会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基本上能做到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指标体系完善、项目产出和效益理想。

其中，区人大常委会预算监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区人大常委会预算监督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了区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制定了《花都区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管理规定》，实现了对全区 268 个预算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的实时监督，联网监督平台的查询、预警、分析、服务等功能得到有效发挥，为人大监督政府及其部门提高预算工作水平提供了有力抓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工作是探索性任务，由市人大常委会统筹推

进，我会须根据新的工作要求调整经费支出和配备相关设备，因此存在动态的经费使用调整，临时增加采购性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经验，在新一年度预算中做好充分研判，为下一阶段推进镇级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奠定基础。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会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区人大代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区人代会闭会期间组织代表进行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为各联组开展闭会活动提供经费保障；组织开展代表补选、代表议案建议督办检查、代表工作会议、代表履职经费、无固定收入代表误工补贴和代表慰问等。

②项目资金情况。

预算金额 190.00 万元，实际支出 23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4.04%。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依法保障代表执行职务、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依法保障代表专题调研、集中视察、执法检查、代表报告履职情况、代表议案和建议督办检查等。落实好省、市人大关于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的工作部署。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整体工作开展情况：完成了任务指标，有效保障了区人代会闭会期间组织代表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组织开展代表补选、代表议案和建议督办检查、代表工作会议，落实了代表履职经费、无固定收入代表误工补贴和代表慰问等。

一是产出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建立代表履职评价体系，指标值完成情况已完成。以实行代表履职评价工作为核心，以完善制度建设为载体，在全市率先建立了包括代表培训、履职管理、服务保障在内的代表履职评价体系，对代表在大会期间、闭会期间、服务社会的履职情况进行量化评价，开发了与之配套的代表“履职通”手机 APP。

二是产出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建立全覆盖的代表联络站，指标值完成情况已完成。全年，依托、整合村（居）资源，结合选区划分，在全区村（居）设立了 255 个代表联络站点，有计划组织代表进站接待群众。

三是效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组织至少 1 次代表视察活动，为区人大代表履职、各代表联组开展代表工作提供保障，指标值完成情况已完成。发挥市区两级代表联动作用，全年组织 3 次市、区人大代表视察我区重点工作，积极向市、区两级政府提出意见建议。组建了财经、交通、科技、环保等 10 个跨联组的代表小组，有针对性地开展视察调研活动，丰富了代表履职形式。切实为区人大代表履职、各代表联组开展代表工作提供保障，区十六

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发放区人大代表学习资料费，年内根据工作推进情况及时下拨各联组代表活动经费、代表视察工作经费，在交通、组织协调等方面为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基础性保障。

四是资金实际支出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项目经费执行率不低于 90.00%，指标值完成情况已完成。该项目预算金额 190.00 万元，根据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推进县乡人大工作年”的指导意见》，我会积极创建专项示范项目，并配套开发代表“履职通”手机 APP，该项工作属于年初预算外计划，经请示区财政局，从人大代表培训经费中调剂出 47.50 万元，因此年度项目实际支出 23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4.04%。

（3）存在问题。

代表工作具有很强的政策性和时效性，受上级人大关于代表工作的文件精神的影响，因此容易出现计划外的经费支出，如省、市人大对区级人大提出关于加强代表工作的新要求以及因人事调整补选区人大代表等。

（4）相关建议。

一是紧密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科学合理安排项目资金，保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二是制定经费预算时，尽可能加强横向、纵向的信息交流，完备预算明细，扩大预算工作覆盖面，要加大与区财政局的沟通，对于必须开支的预算外的经费项目，力争在本单位项目经费中调剂解决，保障我会整体绩效目标。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区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096.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96.7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会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2096.70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1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96.70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区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努力开创花都人大工作新局面。严格按照《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代表工作安排》、《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监督工作计划》，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扎实工作，完成各项监督工作和代表工作任务。		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履行职责，扎实开展工作，为推动全区各项事业发展贡献人大力量。一年来，区人大常委会举行 12 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专题工作报告 41 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 14 项，对 6 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开展重点调研、专题调研 12 项，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83 人次，组织市、区人大代表集中视察 3 次。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履职评价体系创建项目被省人大常委会纳入全省县乡人大工作创新示范案例。顺利完成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主要任务	任务绩效目标		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召开区人民代表大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保障代表大会按法定程序顺利召开，完成代表大会既定任务。		1 月 25-27 日，在区委区政府大礼堂召开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圆满完成会议各项任务。完成绩效目标。	34.81

组织代表视察	组织开展市、区人大代表视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工程项目，以及交通、教育、卫生医疗、生态环保等方面的有关情况	全年共开展了3次视察活动。9月，组织市十五届人大花都联组代表和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进行联合视察，听取了区2018年上半年政情通报，以及空港经济区建设、水环境整治、旧城改造情况汇报，分两组对机场噪音区龙口-清布安置区、国光集团2025PARK、白云机场商务航空服务基地（FBO）、市场采购贸易试点、北站安置区建设情况进行实地视察；11月，组织市十五届人大花都联组代表进行视察，对花都区基层医疗卫生改革、产业转型升级、旅游产业发展等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并听取了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的工作情况通报，深入了解花都区重大项目、民生项目的建设情况。12月，以镇街联组为单位组织全区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视察活动。完成绩效目标。	235.68
开展代表培训	组织区人大代表进行履职培训	全年共组织2期培训。5月份共组织两期学习培训班，280名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参加；12月中旬组织部分区代表到湖南大学参加第一期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完成绩效目标。	41.25
提升代表履职水平	订阅学习资料指标	全年为全体区人大代表订阅了《人民之声》、《中国人大》等学习资料。	5.16
开展调研工作	完成重点调研课题和专题调研	完成了发展临空高科技产业、推动乡村振兴、更好发挥常委会组成人员作用、建立健全镇街人大制度和工作机制、学前教育发展情况、法检两院国家工作人员任后监督、城市更新改造、海外社团(港澳)建设与发展、文化信息化建设等12项调研课题。	31.56

（一）2018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取得的效果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广东省推进县乡人大工作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务求实效，圆满完成了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一年来，我会结合《广州市花都区 2018 年重点工作责任清单》、《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监督工作计划》、《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代表工作安排》等工作安排，围绕绩效评估各项目标值，扎实有序推进相关工作，依时完成了各项目标值，在履行监督职能、加强代表工作、推进法治监督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 12 次，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 41 项，作出决议决定 14 项，开展执法检查 6 项，开展重点调研、专题调研 12 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83 人次，组织市、区人大代表集中视察 3 次，组织区人大代表分批次进行履职培训。依法依规召开了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强化代表议案督办力度，做好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督办工作。

我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着力提高政治站位，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全面提升人大工作的政治站位。着力打造新平台，以实施代表履职评价工作为核心，以完善制度建设为载体，在全市率先建立了包括代表培训、履职管理、服务保障

等在内的代表履职评价体系，对代表在大会期间、闭会期间的履职情况及社会表现情况进行量化评价，开发了与之配套的“履职通”手机 APP，实时反映履职情况，将履职结果作为评先评优、连选连任的重要依据，较好地增强和提升了代表履职的责任和能力，不断激发人大代表履职活力；推行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通过“群众提、代表决、政府办、人大评”，使重点民生实事由政府“为民作主”向“由民作主”转变，丰富了“人民当家作主”的实践；建立全覆盖的代表联络站，依托村、居，整合资源，结合选区划分，在全区设立了 255 个代表联络站点，有计划组织代表进站接待群众，通过代表联络站收集的 259 件群众意见建议和 14 件代表闭会建议，均已全部交办，有效推动了一批群众关注的“微实事”的解决；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加强区、镇（街）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要求，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支持和保障镇街人大依法行使职权，着力推动镇街人大工作的规范化建设和创新发展；完成了区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制定了《花都区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管理规定》，实现了对全区 268 个预算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的实时监督，并在此基础上，有序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向镇一级延伸。

（二）下一步努力的方向。

2019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区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

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区委全会以及市、区人大会议精神和目标任务，充分发挥“两个机关”的职能作用，进一步强化对“一府一委两院”工作的监督和支持，为促进花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进一步增强人大工作的政治坚定性：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不断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进一步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二是强化监督实效，进一步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和协调性：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活力引擎建设，加强对经济工作的监督；致力于破解制约经济社会发展因素，推动行政审批、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敦促提高审批效率，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围绕强化全口径预决算审查监督，建立预算执行分析机制，完善预算“三审”机制，年内完成镇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实现市、区、镇三级系统互联，利用“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增强预算审查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更加科学、合理、规范、透明；探索对有关部门落实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专题审议，对相关部门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情况进行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进一步增强监督刚性；围绕“三大攻坚战”等中心工作和重大民生问题，深入开展风险防控、扶贫攻坚、污染防治领域的监督调研；

采取常委会工作部门、代表小组“一对一”的形式，强化对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的监督落实；进一步关注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工作的推进情况，回应民生关切；进一步关注乡村振兴发展战略的实施，促进城乡平衡、协调发展。三是强化法治建设，进一步增强执法司法的公平性：以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目标，加强对执法司法工作的监督，增强执法和司法活动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促进“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对政府采购法、体育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森林法等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发挥法律对社会行为的规范引领作用；对区法院家事案件审判、区检察院法律监督工作、区公安分局科技信息化建设等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开展对常委会任命“两院”工作人员述职评议，探索把任后监督与工作监督相结合，以强化队伍建设促进司法公正。四是强化主体地位，进一步增强代表作用的整体性：继续强化代表培训，不断提升代表整体素质。加快完善代表履职评价体系，切实增强代表履职积极性和主动性；密切“两个联系”，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改进联络站收集代表建议工作，发挥代表联络站平台作用，着力提高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实效，让代表联络站点成为解决群众“微实事”的重要窗口和途径；加强和改进代表视察工作，让代表选热点、看实情、讲真话、出真知；不断丰富代表活动内容和形式，充分发挥代表小组作用。继续完善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在狠抓落实上下功夫，通过听

取汇报、审查预算、专题调研等多种方式，强化对项目实施的全程监督，使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真正成为人民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努力打造生动体现人民当家作主的人大工作品牌；建立代表履职结果通报制度，适时开展评选表彰活动，树立履职标杆，以示范带动提升代表履职整体效能。五是强化自身建设，进一步增强行权履职的高效性：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加强常委会机关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努力锻造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坚持以增强履职能力、提高工作质效为重点，探索工作新举措，拓宽工作新思路，推动工作新发展；以完善工作机制为抓手，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拓宽常委会履职的广度和深度；继续完善代表“履职通”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会议服务系统等信息化平台，进一步加强智慧人大建设。强化区镇（街）人大工作联动，提升全区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